

# 資訊管理系輔系指定應修讀科目及修讀條件

中華民國 103 年 11 月 19 日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 
 中華民國 113 年 3 月 20 日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會議修正通過  
 中華民國 113 年 11 月 14 日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務會議通過

系別	學分	備註	輔系指定應修科目及學分數	學分	備註
資訊管理系	21 學分	每學期修讀人數以 20 名為限，依成績擇優。	程式設計 Programming Language	2	
			程式設計實習 Practice of Programming Language	1	
			資訊管理導論 Introduction to Information Management	3	
			商用資料通訊 Business Data Communications	3	
			系統分析與設計 Systems Analysis and Design	3	
			資料庫管理系統 Database Management System	3	
			資料結構 Data Structure	2	
			資料結構實習 Data Structure Practice	1	
			電子商務 Electronic Commerce	3	